**第十师北屯市屯富热电(2×135MW)烟气超低排放改造工程“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设计简况**

第十师北屯市屯富热电(2×135MW)烟气超低排放改造工程将环保设施纳入初步设计，其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将废气、噪声等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其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验收过程简况**

农十师北屯市热电联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1年10月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环境保护部于2012年1月17日以环审〔2012〕23号文予以批复。项目于2013年7月开工建设，两台机组于2015年12月建成投产，兵团建设局（保护局）于2015年8月25日以兵环函〔2015〕81号文予以试生产批复。2016年6月，新疆屯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开展热电厂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环境监测中心站于2016年10月完成《农十师北屯市热电联产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环境保护局以兵环验[2016]210号批复验收合格。2020年3月10日，新疆屯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完成备案，备案号为202066100100000001。该项目于2020年6月19日开始改造，2021年8月4日完成1#机组超低改造设备安装并投入试运营，2021年8月29日完成2#机组超低改造设备安装并投入试运营。

受新疆屯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23日~2022年2月26日对该项目1#、2#机组的烟气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监测及调查。2022年4月19日，新疆屯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验收会议，提出验收意见。

**1.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及投诉。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新疆屯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环境管理机构、制度健全，公司安全质量环保处负责全公司环保各项管理工作，制定了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主要有《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公司环保管理人员全面负责本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和监测任务，改善公司环境状况，减少企业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加强环保培训工作并协调公司与政府环保部门的工作。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新疆屯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12月制定了《新疆屯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9年12月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师环境保护局完成备案，备案号为86102019C02005。

（3）环境监测计划

# 本项目按照《火电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于2020年6月5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91659005065529095R001P）。通过对《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公开端》的查询，本项目均按时，按要求开展排污许可执行报告、信息公开和环境台账的记录更新与填报。

（4）在线监测设施管理

# 本项目共安装了13套烟气在线连续监测系统，分别安装在两套机组的脱硫进出口，脱硝A、B侧进出口和总排口处。其中1#脱硫出口、2#脱硫出口和总排口处的CEMS在线监控系统均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控中心污染物监控系统联网，并于2022年3月19日通过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验收。

# **2.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 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 项目未涉及到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2.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 项目未涉及到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

# 3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无需整改。